

封丘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2023 年度，我局在官网主动公开政务信息 76 条。

(二) 依申请公开：2023 年我局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件，未向申请人收取因信息公开申请而产生的复印和邮寄等费用。

(三) 政府信息管理：积极公开局年度主要工作和便民服务信息等，继续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规定、政府信息发布保密审查制度依申请公开制度、依申请公开流程，确保各类信息按规定程序，及时主动公开。在县委网信办和县政府政务公开办的指导下，严格落实工作要求，严格执行信息公开“三审”制度，真正做到“涉密不上网，上网不涉密”，“谁上网，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的相关要求，进一步保障了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的安全性。今年无退役军人事务相关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及其他政策文件的出台与更新情况。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一是畅通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受理渠道，及时办理依申请公开事项。二是依托政府网站“云上封丘”及时公布和更新工作动态与相关政策解读不断丰富网上服务形式和服务内容，三是完善政务公开指南、政务公开目录、政务公开制度，丰富了政务公开内容，使群众能更直观、方便地了解我县退役军人相关工作，提高效率，实现了勤政为民的目的。

(五) 监督保障：认真组织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人员认真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相关制度，贯彻有关文件精神，全面了解信息公开内容，熟悉信息公开流程，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同时，安排专人负责维护信息发布公开，及时自查自纠我单位实行监督评议制度，社会评议方面效果良好，无责任追究情况发生。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一是公开内容仍不够丰富，公开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强；二是公开的内容更新不及时。

下一步，我局将做好以下三方面工作：一是提高公开意识和能力。加强单位主要负责同志的公开意识和业务知识培训，积极从内部加强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宣传引导，进一步提高认识、转变观念，变被动应付为主动公开，不断推动政务公开工作开创新局面、走在最前列。二是规范公开信息内容。严格按照《条例》要求，严格依法依规上传信息，对重点信息做到全流程公开。三是稳步提升公开质量。结合工作实际健全完善信息发布、政策解读、輿情回应、重大决策预公开、政府文件公开等制度规范，积极探索将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标准规范嵌入部门业务系统，促进政务公开工作与其他业务工作融合发展。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单位无收取信息处理费等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